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2021-006

##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收到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沈阳中院”）送达的（2020）辽01破21-3号《通知书》，根据该《通知书》，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集团”）管理人申请对华晨集团等12家企业采用实质合并重整方式进行审理，12家企业中包含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资产公司以及本公司持股3.33%的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投资”）。
- 华晨集团管理人提出的实质合并重整申请能否被沈阳中院受理，资产公司及大连投资是否进入实质合并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目前有关方尚未推出对华晨集团重整的具体计划和方案，华晨集团能否重整成功存在不确定性。
- 华晨集团管理人申请对12家企业的实质合并重整，系华晨集团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该事项可能导致金杯汽车控股股东发生变更。该事项不影响金杯汽车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将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及大连投资的清偿能力谨慎确定相关投资的资产减值损失。
- 截至本公告日，华晨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资产公司持有金杯汽车

238,273,242 股股份，占金杯汽车总股本的 18.17%；上述股份中 7,360 万股处于司法冻结状态，7,184.85 万股处于融资融券强制平仓状态；截止本公告日，光大证券对该部分融资融券股份已累计平仓 1,180.92 万股，均价 4.455 元，金额 52,609,681 元，预计仍将有约 1,228.68 万股会被强制平仓（根据 2020 年 1 月 27 日收盘价 4.22 元/股计算）。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杯汽车”）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收到控股股东资产公司出具的《告知函》，《告知函》载明，2021 年 1 月 26 日，资产公司收到沈阳中院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作出的（2020）辽 01 破 21-3 号《通知书》，根据该《通知书》，华晨集团管理人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申请对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采用实质合并重整方式进行审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于间接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情况

2020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收到华晨集团《告知函》，华晨集团收到沈阳中院（2020）辽 01 破申 27 号《通知书》，其债权人格致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沈阳中院申请对华晨集团进行重整，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69。

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收到华晨集团《告知函》，华晨集团收到沈阳中院（2020）辽 01 破申 27 号《民事裁定书》，沈阳中院裁定受理华晨集团债权人对华晨集团进行重整的申请，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70。

2020 年 12 月 6 日，公司收到华晨集团《告知函》，华晨集团收到沈阳中院（2020）辽 01 破 21-1 号《决定书》，沈阳中院指定华晨集团清算组担任华晨集团管理人，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76。

2021 年 1 月 27 日，公司收到资产公司《告知函》，资产公司收到沈阳中院（2020）辽 01 破 21-3 号《通知书》，华晨集团管理人申请对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采用实质合并重整方式进行审理，12 家企业中包含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资产公司以及本公司持股 3.33% 的大连投资。

### 二、《通知书》主要内容

资产公司收到的沈阳中院（2020）辽 01 破 21-3 号《通知书》主要内容如下：

2021 年 1 月 26 日，华晨集团管理人申请对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详见下表）采用实质合并重整方式进行审理。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的利害关系人对该申请如有异议，应在 2021 年 2 月 2 日前将异议材料及证据（PDF 格式，并签字、盖章）发送至邮箱 hcqcpcaj@163.com。

华晨集团等十二家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1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	辽宁鑫瑞汽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	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	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6	沈阳华晨专用车有限公司
7	华晨汽车物流（辽宁）有限公司
8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9	华晨兴达特种车辆（大连）有限公司
10	华晨专用车装备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11	华晨客车（大连）有限公司
12	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华晨集团管理人提出的合并重整申请能否被沈阳中院受理，资产公司及大连投资是否进入实质合并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目前有关方尚未推出对华晨集团重整的具体计划和方案，华晨集团能否重整成功存在不确定性。

2、华晨集团管理人申请对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的实质合并重整，系

华晨集团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该事项可能导致金杯汽车控股股东发生变更。该事项不影响金杯汽车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3、公司将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及大连投资的清偿能力谨慎确定相关投资的资产减值损失。公司对大连投资的投资成本为 5,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33%；2019 年末公司对大连投资经审计净资产享有的份额为 5,267.94 万元，其中投资成本 5,00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267.94 万元；大连投资 2020 年末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1.87 亿元，公司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为 3,951.52 万元。

4、截至本公告日，华晨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资产公司持有金杯汽车 238,273,242 股股份，占金杯汽车总股本的 18.17%；上述股份中 7,360 万股处于司法冻结状态，7,184.85 万股处于融资融券强制平仓状态；截止本公告日，光大证券对该部分融资融券股份已累计平仓 1,180.92 万股，均价 4.455 元，金额 52,609,681 元，预计仍将有约 1,228.68 万股会被强制平仓（根据 2020 年 1 月 27 日收盘价 4.22 元/股计算）

5、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资产公司出具的《告知函》。
- 2、《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2020）辽 01 破 21-3 号。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